

# 最新活着的读后感(通用7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活着的读后感篇一

地主少爷富贵嗜赌成性，终于赌光家业一贫如洗，穷困之中富贵因为母亲生病去城里求医，没想到在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后被解放军俘虏释放，回到家后他方知母亲已经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但女儿不幸变成了聋哑人，儿子机灵活泼……然而，真正的悲剧从此才开始渐次上演，每读一页，都让我们止不住泪湿双眼，因为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死亡撕扯得粉碎，最后只剩下老了的富贵伴随着一头老牛在阳光下回忆。

国庆期间，闲着没事在家看了一本余华先生所著的《活着》这样一本书，这本书目前除了在中国大陆发行外，还被翻译成英文、日文、法文等版本在国外发行，可见对我们的影响是何其深远!

主人公富贵祖上生活在一个离县城约十里远的乡村，在当地尚属有钱大户人家，只是到了父辈手上就开始没落了，其父亲在年轻的时候是个吃喝嫖赌、游手好闲之人，不想祖上几百亩的田地到了他手上只剩下两百亩，哪知“富贵”也继承了其父的“光荣传统”，因整日吃喝嫖赌，最后两百亩的土地也归属于他人!穷困潦倒的富贵此后人生简直是惨不忍睹，父亲去世后，因要到城里去请郎中医治病重的母亲，遇到国民党的炮兵团给抓了做壮丁，一去就两年，期间经历了很多的战役，承受了生与死的考验，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而富贵却无“福”消受。被解放军俘虏后因自个的请求给放回了家，

结果可想而知，其老母在他离开家的两个多月后就已经去世了，其老婆在村人的帮助下含辛茹苦的带着两个孩子总算活了下来，在没有见到“富贵”之前，大家都认为他已经死了，但他老婆家珍始终一直坚信她老公依然活着。富贵的老婆在他被抓壮丁前曾为其相继生有两个小孩，一个女孩一个男孩，女儿要比儿子大5岁，一个人拉扯大两个孩子实属不容易！哪知道命运如此坎坷之人，命运之神却是没有丝毫怜悯之心，并没有把好的运气降临到富贵家，他老婆因长年劳累给落下了“软骨病”，每天浑身无力，不能站立，生活的重任就全压在了富贵一个人的身上，不料事情就是这样的令人心碎，其儿子在十二岁那年，有一天县太爷的女人生孩子时大出血，学校组织学生为她输血，只有富贵的儿子有庆才血型相配，结果输血的医生“太狠”，这一抽就把他的儿子给抽走了！那种失子的痛苦是凡人无法体味的，但夫妻两人仍能坚强的活着，把全部的希望全寄托在了又聋又哑的女儿凤霞身上（在富贵被抓壮丁期间，其女患了一场大病后就变成了个聋哑人），每天的粗活重活凤霞一样干，跟男人无差异，而且人也乖巧聪明，到了结婚论嫁的年龄，全家好不容易在城里为凤霞找了一户人家，对方是孤儿，还是个偏头，但人还算长得帅气，是在城里做搬运工的，但好歹也算是个城里人，在凤霞父母眼里看来算是高攀了！婚后小夫妻两的生活虽然清苦也还算有滋有味，相互都很恩爱，很快就有了爱情的结晶，不想在生孩子的时候，凤霞遇上了难产，医生说“留大还是保小”？其丈夫说要留大，结果却是小的保全了，凤霞却永远离开了生她养她的父母和对其恩爱有加的丈夫！留下了个还在襁褓中的苦根，谁也没有想到他的命运也是如此的短暂和凄凉！

余华的这本书，越读越感到压抑，还没到结局就已经让我喘不过气来了！

面对相继去世的一对儿女，精神和贫穷的相互摧残，富贵的妻子家珍病情一天比一天加重，终于有一天离开了爱她的丈夫——富贵，此时的富贵才真正感受到了发自内心的痛在吞噬着他的肉体 and 灵魂，对人生的迷茫达到了极致！但为了那苦

命的女婿和外孙，活着就是对死去人的最好回报！就是用“月有阴晴圆缺，人有祸夕旦福”也无法比拟这种悲惨，但人到了倒霉的时候，喝水也会被呛！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漏船又遭打头风！有一次，富贵的女婿在外搬运水泥板时不慎被压在了两快水泥板的中间，硬硬生生就被夹死了，撒手追随凤霞而去，却抛下了个不谙世事的5岁的苦根。当人们告诉苦根说“苦根，你爸死了”，苦根却不知道死的含义，到了晚上还哭着闹着冲富贵说“我要我爸来接我回家”。

此时此刻，我已经无法压抑内心的情感，泪眼迷蒙，深深地感受到生命最本质的温暖，却被残酷的现实撕得粉碎。

苦根成了富贵唯一的希望，对他疼爱有加，小孩也很懂事。5岁的孩子就开始懂得帮富贵割稻，为此富贵还特意到县城给心爱的外孙打了一副小镰刀，小苦根更是喜爱的不得了，就连晚上睡觉也抱着，生怕被人抢走了！可惜好景不长，命运之神的戏弄，让富贵彻底绝望。有次孩子感冒发烧，苦根很想吃豆子，富贵就给孩子煮了一小锅豆子，把孩子留在家里然后自个就上田间劳作去了，不想这一去，却成了跟苦根永远的诀别！苦根在吃豆子的时候不小心被豆子噎着呛到气管里，被活活的噎死了！此时的富贵只感到天旋地转，他最后的希望也给破灭了。

故事结束了，但最终主人公最后依然活着，我无法想象，如果主人翁换着是我，我会不会继续生存下去，但是他却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这种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和对世界的乐观态度，我想不是一般人所能想象得到的。

人，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当这个贯穿全文的引子让我扪心自问时，我却无从答起。生命是一座围城，青春是一座围城，爱情也是一座围城，名誉是一座围城，金钱还是一座围城..... 在我们一生，不断地从一座围城走向另一座围城的狭路上，里面的人想出来，外面的人想进去，大家默不作声地抢路，挤在困顿和失落中举步维艰，内心慢性糜烂。

人生大抵就是这样，而人们的人生观或许千差万别，这和人们自己的经历的事物和品性有关。剩下的事情，就是应该如何去

去做。

以下几点是我对活着的人所需要去努力实现的几点粗浅见解：

第一、人要现实，不要任性，不要在真空中思考虚设问题。如果目前面临的最迫切问题是就业和生存，那么学好本领才是硬道理，这需要踏踏实实的下功夫。

第二、要自制。小孩子吃不到糖果会哭闹，年轻人得不到爱情就苦恼。如果你用挑剔你的情人这样的眼光来挑剔自己的行为，那么估计你的情人要比现在的好很多。

第三、克服自卑。我曾经自卑过，感到自己某些方面不如别人，当你个人的成就逐步展现的时候，自卑自然会随之消失。所以对于自卑的人，我劝你们勇敢一点，人们生而平等，你不要顾忌别人(有好人也有坏人)的脸色而委屈了自己，无论你是多么想把事情处理好，给自己过多的压力并不是好事，这并不能解决问题，要冷静沉着，可以循序渐进但不能自暴自弃。

## 活着的读后感篇二

《活着》是一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社会的动荡不安下的真实写照。文中，“败家子”福贵整天游手好闲、吃喝嫖赌，家里的财产都全部输光，气死父亲之后，浪子回头，我们看到的是：在混乱的时代湍流下，福贵被抓充兵没能见到母亲的最后一面，大女儿凤霞因无钱医治而成聋哑，当生活稍许安定时，却接连遭遇儿子有庆只因热心献血被抽血过度致死，凤霞生孩大量出血致死，妻子得了不治之症而亡，女婿被砖活活砸死，就连小孙子竟被豆子撑死，作者将苦难描写得如此淋漓尽致、无孔不入，似乎要扑灭所有的希望而不给人多留一丝希望，不管读者们需要多少理智和坚韧的信念去平复

心情。然而，也正是这种极端的苦难，赋予平凡的福贵不一样的形象，震撼着我们的心灵，激发我们去深思、去打量世界，去探索内心。

如果不是内容带给我们强烈的震撼，我们可能不会那样去思索生与死这个平常不挂在嘴边的命题。福贵在命运无情的抨击下，眼看着家人一个个可怜的离去，直到孤生一人，与老牛为伴，共度余生。他依然活着，平平淡淡，没有抱怨，没有欲望，没有结束自己的生命。作者曾说过“福贵是我见到的这个世界上对生命最尊重的一个人，他拥有了比别人多很多死去的理由，可是他活着。”这种“不争”也不完全屈从的生存方式，或许是一种命运碾压之后的生活智慧，是经历生活洗礼之后的成熟。直面人生之痛命运之难，活着，需要莫大的勇气和韧性，而此时，活着，更是一种尊重生命的选择。众多平凡的人或许无法选择和改变他所处的时代，但是可以选择尊重生命，拓展生活的厚度。

如果不是命运的救恕，我们可能会经不起宿命般的反复折磨而离去。即使福贵输光家产只能在田地里作出微不足道的劳动，年迈体弱的家珍坚持在旁陪伴和鼓励，福贵被抓充兵突然消失后，母亲始终坚信儿子没有再像之前一样吃喝嫖赌；虽然被冷眼相对过，妻子却始终不离不弃，默默用爱和坚强支撑着、用温情守护着福贵一家人；子女懂事孝顺，特别是女儿，即使在硬撑着干活累倒时只是笑笑看着父亲；即使拥有过命之交的春生跟有庆之死有间接关系，福贵还是在他落难之时去安慰他……苦难的人生，因为有了这样温情的亲情、爱情、亲情，而让人有了活着的勇气，有了前行的动力，有了值得珍藏、回忆的宝藏。我想，这也许就是在经历那些非人的生离死别，经受苦难的狂轰烂炸与肆意摧残之后，福贵仍然选择活着，并且是带着善意、平静到有点超然地活着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人性的光辉，在无边的黑暗中烛照生活，在凄风苦雨中温暖人心。

满怀一种悲痛读完整本，突然想到：

我是谁？我为谁而活？

## 活着的读后感篇三

这是一个永恒的话题，更是一个众说纷纭而没有结论的话题。但是，我却觉得作者余华说的更有道理。

余华这样说：活着是生命本身的要求，也是活着的人的最基本的目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福贵的妻子家珍，她对活着的人的意义看的明白清楚。她告诉福贵说：“我也不知道什么是福分，只求每年都给你做一双新鞋”。这不是对余华这种“活的哲理”的最好诠释吗？活着就是这样一种自然而然的过程。

我想起了司马迁的活着。司马迁为李陵说了几句公道话，被汉武帝刘彻施以宫刑。这对司马迁来说是奇耻大辱，司马迁说：“肠一日而九回，居则忽忽若有所亡，出则不知其所在，每念斯耻，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司马迁也多次的想到过死，但他还是活了下来，并且写成了“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记》。以后，很多书中说司马迁是为了立书扬名，彪炳史册，从而比汉武帝活的更长。还有的说是为了和汉武帝做暗地里较量，你想让我死，我偏活下去。这些说法总让人觉得有点差强人意。我现在觉得，实际上司马迁的活，也是生命自身的要求所致，写《史记》只是一种自己活下去的寄托。

当今著名的作家史铁生，年轻时因一次意外，双腿残疾。以后又患了肾衰竭。每周要做三次透析，别人问他你的职业是什么，他风趣的.回答说：我的职业是生病，业余搞点创作。他每次做透析之后，贫血、缺氧、几个小时，甚至十几个小时呼吸不顺。但他仍然活的非常快乐。他在《我与地坛》中说：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

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它还说：活着是自己的一种选择，既然选择了活着，为什么还要痛苦的活着！

活着是艰难的，生存是充满苦难的，正是这些许许多多伟大的、平凡的人物，使我们透过泪水观察到了微笑，通过苦难来体会到了生存！

## 活着的读后感篇四

他，是不幸的，一生由福至贫，历经苦难，亡家、丧妻、失儿，而且还亲手埋葬了自己所有的亲人；他是幸运的，虽命运坎坷，一次次在绝望的边缘徘徊，可他始终乐观而坚强地活着。他就是余华笔下的主人公——富贵。

他的一生就如坐过山车，从人生的至高点——一个家缠万贯的富家少爷一下子跌落到人生的谷底，一夜之间因赌博把所有家产拱手送与了龙二。从此，失魂落魄的富贵把日子浸泡在无边的痛苦里，父母在家境败落后相继死去，伤痛还未平复，与自己同甘共苦的妻子也离他而去，最后连他唯一的孙子也没有逃过死神的魔掌，只剩下他一个人孤独地活着。尤其值得庆幸的是无论面对怎样的打击，他始终没有被击倒，总是依旧热情地笑对生活，艰难地与命运抗争着。

读完最后一篇章，我脑中就不时地出现富贵的影子，一会儿是少年富贵飞扬跋扈的样子，一会儿是中年富贵忧伤绝望的神情，一会儿又是老年富贵祥和温情的笑容……我庆幸，我不生活在那个动荡不安的年代，而是出生在这个幸福和谐的新时代；我庆幸，我的生活如蜜糖，在家爸妈爱着，在校老师疼着；我还庆幸，苦难没有打垮和击溃小说主人公，富贵在一颦一笑中向我们传递着如此巨大的正能量：只要活着，就是幸福。

其实，我们的生活中的美好时光太多太多：

上学的时候，在老师的谆谆教诲下，我们获得了不计其数的知识让我们从此与智慧结缘；

课外活动时，我们用自己的真诚结交了情同手足的朋友；

.....

生活中，怀一颗感恩的心，携一缕温馨的风，采撷一束温暖的阳光，相信我们的生活会更加芳香，更加明媚！

## 活着的读后感篇五

读书虽不少，却未动过写读后感的念头，非是无感，而是担心自己逊色的语言会在别人生动的文字披上一件不太适合的外衣，掩盖了其内在的五彩纷呈。

可偏偏内心的感觉又定力不足，好似不经事的小姑娘经不起半分诱引，通常一遍读下，便已生出许多感想来，再读，那读过之后的感觉，便有如莹白的波浪翻滚而来，不吐然又不快。这其中又以余华的《活着》更为甚之，整部作品，真切朴实，不染铅华。合卷感叹：只有真正的文学大师，方不需以华丽的词藻来渲染文章，更多时候，语言摒弃华丽，反倒显得真实。

《活着》一文主要讲述了中国旧社会一个地主少爷“富贵”悲惨的人生遭遇。此书以主人公“富贵”跌宕起伏的一生为线索，命运看似不经意，却又念念有词：有因必有果。狠狠地将他由“福”与“贵”之中推倒在稀泥地里，以前风光得意的少爷，被别人捏中了软辫，从赌场亲手将自己推入坎坷的生活之中。全文以“活着”二字紧紧栓牢整篇，命运、人性、挣扎及在苦难之中建立的舍之不去的情，深扎人心。

他嗜赌如命，最终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父亲被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身染重疾，富贵前去求药，却半途被国民党

抓去当壮丁。经几番波折后回到家，却发现母亲早已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养大两个儿女，此后更加悲惨的命运一次又一次降临到富贵身上，他的妻子、儿女和孙子相继死去，最后只剩富贵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孤独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然而，历经种种磨难的富贵，却从这块稀泥地中，一次又一次爬起，一次又一次地走近更完整的自己。他以他的人生经历告诉人们一个道理：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成长成为一个期望。

全篇语言平淡冷漠，却又正是这些才打动了我的心。几次潸然泪下，却又似乎不仅仅是为“富贵”。其实这篇文章，只是一个“活着”的缩影。家珍病重，自知时日无多时对富贵说的话：“我不想死，我想能天天都望见你们”。不想死，只是怕死后再也见不到他们，如此朴实的想法，却令人有一种莫名的感动。那就是家珍自苦难中栽培的期望，她的活着，只是为了与她的家人相依相伴。

人生中的意外，是一个接一个的逗号。你不能因这些逗号，绊住了脚后跟，慌张的存活法，不能解救自己，反会将自己推入落崖的风口，稍不留意，就会摔得粉身碎骨。作者余华在此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职责。”

是的，忍受，才是活着的好处。但并非像主人富贵一样，活着就只是为了忍受活着的痛苦。生命中有些事你也许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开心地活下去，只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因为开心地活着也是你的职责。当有一天，你能够安静地与家人坐在一齐，喝茶聊天，能够看着他们老去或者陪着所爱的人一齐老去，或者让你孩子看着你老去，那时你就会发现你的忍受有多么值得。

我是个很奇怪的人，这两年经常会哭着哭着，就生出一些笑意来，因为我发现，在上天替我关上一扇窗的时候，却又慷

慨地为我打了另一扇宽广的门。

在这扇大门内，它交给我大把充盈可随意支配的时间，当许多人不自觉地和时间面前，做了江心一船，崖边一马，对着倏忽而逝的“生活”感叹不已时。我却能够沉静淡定地手执书卷，在奶油般的灯光下，安静地找到自己的方向。

很多时候，我们看似拥有的却又意味着正在失去，忙碌，却遗失了快乐与自由。“疲乏、困倦、累”这些词每一天好似弹珠般，自一个人嘴中跳出又蹦向另一个人的心间，如何更好的“活着”成为人们每日不得其解的隐形问题，李斯临刑前，顾其子曰：“吾欲与汝复牵黄犬、臂苍鹰，出上蔡东门逐狡兔，其可得乎那一刻，他深知，他的所失远胜所得，携子同游竟成了奢侈一梦。

而我的生活，存在的是“减号”，减轻生活的重量，减速生活的步伐，减少不必要的应酬，减去内心的忿怨停一停，淀一淀，而后，透过狂激纷乱的内心，打开另一个千寻渊沉的世界。除却工作，我更喜将自己交付文字，无论诗歌、散文或小说，都是我精神的饕餮大餐。

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曾称《活着》为一部“永恒作品”，我想这并不是谬赞。它让“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看到了生命的厚重与沉痛，它给我们以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

我们似乎都不可避免地在生之无限渴望与死亡无限逼近的矛盾中存活，看过各种各样的死亡从我们身边擦肩而过，在久远的年代里，除却战争，只有生老病死。而如今，自杀，车祸，当然还有惊人的天灾人祸，就像战争年代充满仇恨的子弹，一不留意就会戳中你脆弱的心脏。大家不免惴惴不安数着自己可怜的命数，而后更加慌张地投入了一个又一个忙碌的战场之中，却殊不知，越是这般留意，自己就越是加快了亲近死亡的可能。

每日上班，我都会经过一条小巷，时常会碰见一位衣衫粗褴的老人，起初我以为她是位行乞者，然而当我向她递过钱时，她却笑着摇头。她以拒绝来守住贫穷的尊严，也许她无可依靠，日子能够过得窘困，人却不能够卑微，在她平静的脸上，你看不到半分愁苦，她只是不慌不忙地存活在自己的世界里。

其实生命只是一场记录，每一天都在记录一篇诘屈聱牙的经文，当生命终止时，你不必惊讶于它的长度，卷卷都覆盖着你遗留的指温，你也无需期盼有人可为你讲解，笔墨酣畅的绚丽处便是一场华丽的演出，色调暗淡的着落点，只是一处失意的转角，人生其实没那么复杂，所有的谜底只为了证明，这个世界，有你的足迹。

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块田地，拔除那些苦难，我们仍然能够种桃，种李，种春风。可巧的是，我的朋友们也都在读这本书。活着，其实真的很好！找一个适合自己生存的“活着”法则，例如我，例如此刻，于安静的时光中品读人生，真的很不错。人生何来那么多的计较，伤感，怨恨，好好活着，有所爱的人，有至亲的家人，有三两挚友，再多的苦难也会磨练出另一种光彩炫耀的期望来。其实人生就是一道减法运算，减至最后，当年迈之余，坐在属于你的人生田地时，你会发现，活着真的很好！

## 活着的读后感篇六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灾难、无聊和平庸。

——余华《活着》自序

这是一个不同往日的假期，新型冠状病毒肆意横行的假期，我看到了生死穿行的病人和无畏逆行的白衣天使，这使我深

深的触动。我开始思考生命的意义。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带着疑问我拜读了余华老师的作品《活着》。

活着是为了什么，或许我们许多人一生都在刻苦的思考这个问题，但真正理解的也不过是寥寥几个，余华借福贵的经历告诉我们活着就是一份信念，即使身处逆境，也要热爱生活。

《活着》用第一人称的口吻向我们诉说富贵的悲惨经历，年轻时他曾败落家产，不思进取，他也曾在炮火下体验生活的艰辛，才终于明白家的温暖。当身边一位位亲人的逝去，他才悔恨。只剩下最后的夕阳下那老人与老牛依偎的背影，最后老牛也走了。“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的无奈或许是他对生命最好的诠释。如果你用心感受，你会发现他的悲惨经历中仍然有失而复得的喜悦与欢乐，他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也曾让他欣喜万分。在明白一切终究回不去了之后，他依然说”回去了，就得好好活着。“他的人生态度，令我敬佩，他永远相信生活是属于每一个自己的感受，而不是别人的看法。人是为自己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这是福贵的信念，也是《活着》最打动人心的一句话。

导演常凯一家四口染病去世，可他的妻子仍在坚强地与病毒抗争，努力活着。29岁的彭银华医生殉职了，他怀孕六个月的妻子还活着，在不久的将来会产下他们的孩子。死者已矣，生者如斯。在这一场浩劫面前，也许只有强迫自己接受事实，才能坚定性念好好活着。无论生活有多么打击，请不要忘记明天的太阳。

只有经历了生死离别，才会更加珍惜当下的生活。不畏将来，不念过往，活着真好。此为读《活着》的现实意义。

## 活着的读后感篇七

读书，是自己的日常必需品。随着年龄的增多，眼睛不好使，

我又迷上了听书。去年年底，我无意间在读书369平台看到了有听书《活着》，几乎一口气听完，还不过瘾，又网上看书，搜余华的《活着》改编的电影来看。看一遍哭一遍，哭了还要看，看着看着眼泪又情不自禁地流了下来。我被美丽纯朴的家珍所感动，被福贵一家的遭遇所打动，被福贵对苦难的承受力，对世界乐观的态度所折服。一个既嫖又赌的纨绔子弟几乎一夜间把家里一百多亩地及房产输了个精光，老爸被他活活气死了。在去帮妈妈买药的途中又被抓去做壮丁，从死神手中捡回一条命，先后妈妈、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外甥相继死了，最后他跟一头别人不要的老牛相依为命，却不抱怨，乐观地活着。

我想：是什么力量支撑着福贵顽强地活下去？是爱，是爱让福贵顽强地活着。当他因赌一夜至贫时，是父母妻子的爱包容了他；在他妻子被丈人接走时，是母亲对媳妇的信任引导他洗心革面。在他遭受儿子的意外死亡悲痛欲绝时，他心里想着的是怎么不让妻子受伤。尽管妻子有病，福贵不离不弃。越是残酷的打击越显示出福贵顽强的承受能力和耐挫能力。最后即使所有的亲人都离他而去，他因为心中有爱，和一头老牛生活在一起。是的，亲人的实体不在了，但，亲人的音容笑貌一直留在他的脑海里，陪伴着他。

人到底为什么而活？家珍说：只要一家人天天在一起，也就不在乎什么福分了。福贵妈妈说：人只要活得高兴，就不怕穷。人活着，是因为爱。因为心中有爱，一家人想方设法要在一起；因为心中有爱，人就活得开心；因为心中有爱，再苦再累也无所谓；因为心中有爱，所以累并快乐着。

作为一个教育工作者，我想：教育的宗旨是什么？是爱。爱是教育的灵魂。作为老师，先要学会爱自己，才有能力爱家人，才能更好地传播爱。读后感.有道是：身教重于言教。老师只有自己爱看书勤动笔，学生才会跟着爱看书，也愿意动笔。老师只有自己有阳光心态，每天给学生一个笑脸，学生才会爱上老师，然后才愿意接受老师的教育。

作为家长，最好的爱是陪伴，陪着孩子成长，在孩子遇到学习和生活中的困难时帮着孩子度过难关，而不是孩子哭时塞个手机让他玩游戏，或给他钱让他自己去买吃的。

希望大家都能看看余华的《活着》，明确活着的目的，明确幸福的含义，不要顾此失彼，忘了本真，忘了初心。